

# 杨凌示范区共建融合办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（2023 年度）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杨凌示范区省部共建和区校融合发展办公室在党工委、管委会的正确领导下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管委会办公室《关于做好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通知》的有关要求，推进信息公开工作透明化、规范化。现结合工作实际，编制完成共建融合办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**（一）切实做好主动公开。**提高主动公开意识，强化信息报送。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有关文件，主动及时在管委会网站公开部门财政预算、决算等重要业务活动信息，做好政务信息及时公开、适时更新，强化公开信息的准确性和安全性。

**（二）依法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。**2023 年度未收到依申请公开和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的情况。

**（三）加强政府信息管理。**明确职责分工，加强组织领导。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，由单位主要负责人亲自把关审核后对外

公布，确保了政务信息公开符合国家法律法规、内容真实有效，无涉密事件发生。

**(四)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**指定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，落实责任，确保信息及时向公众传递，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实效。

**(五) 监督保障。**严格落实政务公开责任，定期或不定期开展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落实情况核查，发现问题，及时整改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 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 公开	0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 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
	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	0	0	0	0	0	0	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 年，我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，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还存在以下不足：一是信息的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；二是信息公开的内部工作机制有待完善和加强。三是信息公开内容不够全面、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深化。

改进措施：一是进一步提高对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。继续加强对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，落实好《政务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切实加强政务信息公开业务的学习和培训，提高工作人员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和水平。二是逐步完善相关工作制度，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，把工作落到实处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实效，确保我办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事项

本年度收取信息处理费为 0，无其他报告事项。